

2025 年排水管网小修项目（标段一）

复核评标报告（第二次）

由广州市城市排水有限公司筹建的 2025 年排水管网小修项目（标段一）（项目编号：JG2025-1334-001）项目，已委托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进行公开招标。

本项目于 2025 年 04 月 22 日完成评标工作（详见“评标报告”）。于 2025 年 04 月 25 日完成第一次复核评标工作，随后于 2025 年 04 月 26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5 年 04 月 29 日 00 时 00 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站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招标人在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收到投标人江西省路桥隧道工程有限公司的异议函，招标人依据相关规定组织原评标委员会对异议情况进行复核评审。

1、复核评标委员会组成

本项目复核评标委员会由原评标委员会组成。评标委员会名单如下：

评标委员会组长

评标委员会成员

2、情况说明

招标人在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收到投标人江西省路桥隧道工程有限公司的异议函，经过调查和研究，招标人依据相关规定组织原评标委员会对异议情况进行复核评审。

3、复核评标程序

复核评标程序主要步骤如下：

- （1）复核江西省路桥隧道工程有限公司的形式评审结果；
- （2）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成剩余评标流程；

3、复核评标过程

（1）第一次复核情况：经招标人复核本项目评标资料，发现江西省路桥隧道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蔡凌勇存在在其他在建项目任职项目负责人的情况（经全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信息平台查询蔡凌勇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二维码，发现其存在在其他在建项目任职项目负责人情况），招标人依据相关规定组织原评标委员会对上述情况进行复核评审。第一次复核时，因招标人提供江西省路桥隧道工程有限公司拟在本项目担任的项目负责人蔡凌勇存在在其他在建项目任职项目负责人的情况，并根据投标文件《投标人声明》第四点、第十一点以及招标文件第九章《否决性条款汇总》第三点，评标委

员会认为该投标人不通过“形式评审”；

(2) 本次复核情况：招标人在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收到投标人江西省路桥隧道工程有限公司的异议函，经广州市水务局去函并收到江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反馈新干县城控综合大厦建设项目工程部份参建任职情况的函》，该函显示江西省路桥隧道工程有限公司拟在本项目担任的项目负责人蔡凌勇在新干县城控综合大厦建设项目工程担任的任职岗位为施工员。经评标委员会对形式评审环节进行复核，其中4位专家通过江西省路桥隧道工程有限公司形式评审，1位专家不通过。汇总结果为江西省路桥隧道工程有限公司通过“形式评审”。

(3)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成剩余评标流程（其中，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及定标办法》P61“在首次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未被发现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情形的，无论是否重评，经确定的评标基准价不变”，本项目评标基准价不变）；

(4) 最后，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复核结果编制并提交复核评标报告。

4、复核评标结果

经评标委员会复核，本标段复核的中标候选人结果中，综合得分名列前三位的投标人推荐为第一、第二、第三中标候选人。

候选人排序	投标人名称	综合得分	投标报价
第一中标候选人	江西省路桥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93.97	19525385.59
第二中标候选人	广州水投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93.18	19632864.57
第三中标候选人	上海城建水务工程有限公司	92.86	19632918.77

全体评标委员会签名：

日期：2025年07月23日